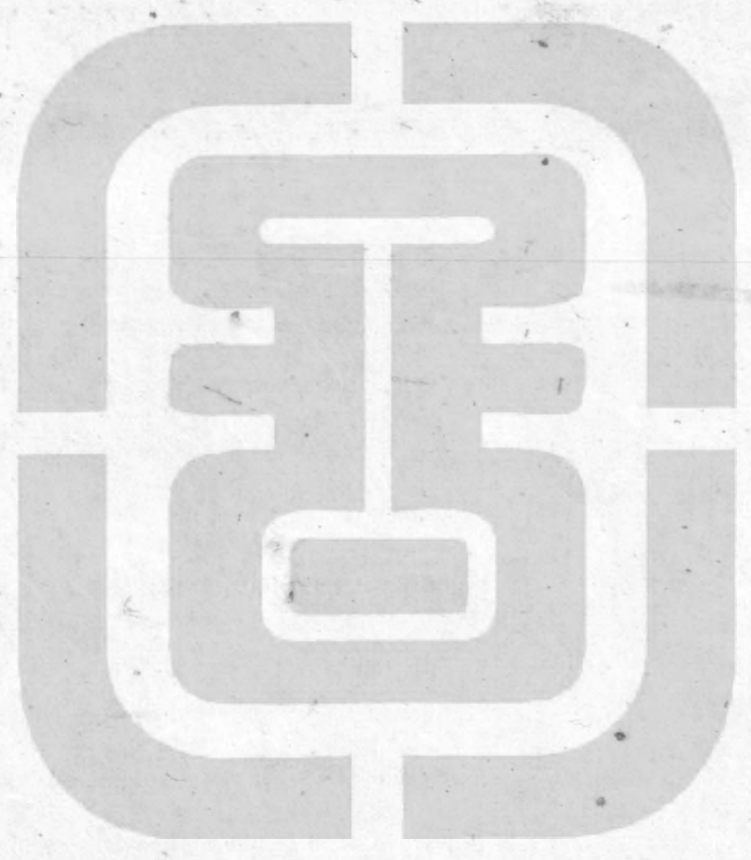


4
7
△

26-27



續文獻通考卷之二十六

皇明進士雲間王圻纂輯

征權考 茶

宋

高宗紹興四年七月罷建州茶蠟

孝宗淳熙四年吏部郎闍蒼舒陳茶馬之弊畧曰去弊在
于貴茶蓋夷人不可一日無茶以生祖宗時一駄茶易
一上駟陝西諸州歲市馬二萬匹故于名山歲運二萬
駄今陝西未歸版圖西和一郡歲市馬三千匹耳而價

用陝西諸郡二萬馱之茶其價已十倍又不足而以銀
絹紬及紙幣附益之其茶既多則夷人遂賤茶而貴銀
絹紬而茶司之權遂行于他司今巖昌四尺四寸下駟
一匹其價率用十馱茶若其上駟則非銀絹不可得祖
宗時禁邊地賣茶極嚴自張松大弛永康茶之禁因此
諸番盡食永康細茶而巖昌之茶賤如泥土且茶愈賤
則得馬愈少猶未足道而因此利源遂令洮岷疊巖之
土番深至吾腹心內郡此路一開其憂無窮今後欲必
支精好茶而漸損其數又嚴入番茶之禁則馬政漸舉

而邊境亦遂安矣 六年九月四川制置使胡元質奏
蜀民之病惟茶鹽酒三事為酒課之弊近已損最減蜀
茶祖宗時並許通商熙寧以後始從官權當時課息歲
不過四十萬建炎軍興改法賣引比之熙寧已增五倍
紹興十七年主管茶事官增立重額逮至二十五年臺
諫論列始蒙蠲減當時鄭靄為都大提舉奉行不度略
減都額而實不與民間盡蠲前官所增逐戶納數又越
二十餘年其間有產去額存者實無園止因茶賣零茶
官司抑令承額而不得脫者似此之類不一逐歲多是

預俵茶引于合同官場逐月督取張松爲都大提舉日
又計興洋諸場一歲茶額直將茶引俵與園戶不問茶
園盛衰不計茶貨有無止計所俵引數按月追取以致
茶園百姓愈更窮困欲行下茶馬司將無茶之家並行
停闔茶少額多之家卽與減額得旨令元質與茶馬司
及總領司措置所宜減放虛額凡一百四萬三百斤有
奇其引息及上產稅錢共計十五萬二千九百九十四
貫有奇係每歲合納之數遂具以聞奉旨除放

理宗嘉熙四年以岳珂權戶部尚書淮南江浙荆湖制置

茶鹽使 寶祐中黃震知華亭請罷茶鹽分司 端平
間陳政爲新城令民困於茶租錢政請於朝特蠲二千
八百貫不強其所無以舒民力

金

金人之茶自宋歲貢之外皆貿易于宋界權場

世宗大定十二年十二月定權場香茶罪犯法 十六年
以私販茶者多乃更定香茶罪賞格

章宗承安三年八月以茶費國用而資敵命設官製之以
尚書省令史承德卽劉成往河南視官造者不親嘗其

味但採民言謂爲溫柔實非茶也還白上上以爲不職
杖七十罷之 時左諫議大夫賈鉉上書論山東採茶
事大槩謂茶樹隨山皆有一切護邏已奪民利因而以
揀茶樹執誣小民嚇取貨賂宜嚴禁止仍令按察司約
束上從之 四年三月淄密寧海蔡州各置一坊造新
茶依南方例每斤爲袋直六百文以商旅猝未販運命
山東河北四路轉運司以各路戶口均其袋數付各司
縣警之買引者納錢及折物各從其便 五月以山東
人戶造賣私茶侵牟權貨遂定比煎私鑿例罪徒 泰

和元年二月去造土茶律 四年上謂宰臣曰朕嘗新
茶味雖不佳亦豈不可食也比令近侍察之乃知山東
河北四路悉椿配于人旣曰強民宜抵以罪按察司亦
當坐其闕實以聞自今其令每袋價減三百文至來年
四月不售雖腐敗無傷也 五年春罷造茶之坊 六
年河南茶樹槁者命補植之 十一月尚書省奏茶飲
食之餘非必用之物比歲上下競啜農民尤甚而并茶
肆相屬商旅多以絲絹易茶歲費不下百萬是以有用
之物易無用之物也若不禁恐耗財彌甚遂命七品以

上官其家方許食茶仍不得販賣及饋獻不應留者以斤兩立罪賞 七年正月有司奏更定茶制 八年七月言事者以茶乃宋土草芽而易中國絲綿錦絹有益之物不可國家之鹽貨出於鹵水歲取不竭可令易茶省臣謂所易不廣遂奏令兼以雜物博易

宣宗元光二年三月省臣以國蹙財竭奏曰金幣錢穀世不可一日缺者也茶本出于宋地非飲食之急而自昔商賈以金帛易之是徒耗也泰和間嘗禁止之後以宋人求和乃罷兵興以來復舉行之然犯者不少衰而邊

民又規利越境私易恐因洩軍情或盜賊入境今河南陝西凡五十餘郡即日食茶率二十袋袋直錢二兩是一歲之中妄費民銀三十餘萬也奈何以吾有用之貨而資敵乎乃制親王公主及見任五品以上官素畜者存禁不得賣餽餘人並禁之犯者徒五年告者之賞寶泉一萬貫

元

元之茶課大率因宋之舊而為之制 世祖至元五年用運使白賡言權成都茶於京兆鞏昌置局發賣私自採

續文獻通考卷之九
賣者其罪與私鹽法同 六年始立西蜀四川監榷茶
場使司掌之 十二年既平宋復用左丞呂文煥言榷
江西茶以會子五十貫準中統鈔一貫 十三年定長
引短引之法以三分取一長引每引計茶一百二十斤
收鈔六錢四分二厘八毫短引計茶九十斤收鈔四錢
二分八毫是歲徵一千二百餘錠 十七年置榷茶都
轉運司于江州總江淮荆湖福建之稅而遂除長引專
用短引每引收鈔二兩四錢五分草茶每引收鈔二兩
二錢四分 十八年增額至二萬四千錠 十九年以

江南茶課官為置局令客買引通行貨賣歲終增二萬
錠 二十一年廉運使言各處食茶課程抑配于民非
便於是革之而以其所革之數於正課每引增一兩五
分通為三兩五錢 二十三年又以李起南言增為五
貫是年增四萬錠 三十年又改江南茶法每茶商貨
茶必令賣引無引者與私茶同引之外又有茶由以給
賣零茶者初每由茶九斤收鈔一兩至是自三斤至三
十斤分為十等隨處批引局同每引收鈔一錢 元真
元年有獻利者言舊法江南茶商至江北者又稅之其

在江南者亦宜更稅於是朝議復增江南課三千錠而弗稅 至大四年增額至一十七萬一千三百三十一錠 皇慶三年更定江南茶法又增至三十九萬二千八百七十六錠 延祐元年改設批驗茶由局官 五年用江西茶副怯忽魯丁言立減引添課之法每引增稅為一十二兩五錢通辦鈔二十五萬錠 七年遂增至二十八萬九千二百一十一錠 天曆二年始罷權司而歸諸州縣其歲征之數益與延祐同至順之後無籍可攷

凡客旅納課買引隨處驗引發賣畢三日內不赴所在官司批納引目者杖六十因而轉用或改抹字號或增添夾帶斤重及引不隨茶者並同私茶法但犯私茶杖七十茶一半沒官一半付告人充賞應捕人同若茶園磨戶犯者及運船茶主知情夾帶同罪有司禁治不嚴致有私茶生發罪及官吏茶過批驗去處不批驗者杖七十其偽造茶引者家產付告人充賞

世祖中統二年官賣蜀茶增價鬻于羗人以為患張庭瑞更變引法使每引納二緡而付文券與民聽其自市於

卷蜀使之 至元二年江西湖廣兩行省具以茶運司
同知萬家閭所言添印茶由事咨呈中書省云本司歲
辦額課二十八萬九千二百餘錠除門攤批驗鈔外數
內茶引一百萬張每引十二兩五錢共為鈔二十五萬
錠末茶自有官印筒袋關防其零斤草茶由帖每年印
造一千三百八萬五千二百八十九斤該鈔二萬九千
八十錠茶引一張照茶九十斤客商與販其小小民買
食及江南產茶去處零斤採賣皆須由帖為照春首發
賣茶由至於夏秋茶由盡絕民間缺用以此考之茶由

數少課輕便於民用而不敷茶引課重數多止於商旅
與販年終尚有停闕每歲合印茶由以十分為率量添
二分計二百六十一萬七千五十八斤筭依引目納官
鈔每斤收鈔一錢三分八厘八毫八絲計增鈔七千二
百六十九錠七兩比驗減去引目二萬九千七十六張
庶幾引不停闕茶無私積中書戶部定擬江西茶運司
歲辦公據十萬道引一百萬計鈔二十八萬九千二百
餘錠茶引便於商販而山場小民全憑茶由為照歲辦
茶由一千三百八萬五千二百八十九斤每斤一錢一

分一厘一毫二絲計鈔五千八百一十六錠七兩四錢一分減引二萬三千二百六十四張茶引一張造茶九十斤納官課十二兩五錢如放茶由量添二分計二百六十一萬七千五百八十八斤每斤漆收鈔一錢三分八厘八毫八絲計鈔七千二百六十九錠七兩積出餘零鈔數官課無虧而便於民用合准本省所擬具呈中書省移咨行省如所擬行之 至元八年弛四川茶鹽之禁仍勅有司有言茶鹽之利者以違制論 十四年正月立權茶都轉運使司于江淮 二十三年三月以權茶

提舉李起南為江西權茶轉運使起南嘗言江南茶每引價三貫六百文今宜增每引五貫事下中書議因今起南為運使置達魯花赤處其上 二十四年九月禁沮撓江南茶課 二十六年詔江西權茶都轉運司諸人毋得沮辦茶課 二十七年復立南康興國權茶提舉司

成宗元貞元年二月罷江南茶稅以其數三千錠添入江西權茶都轉運司歲額 大德十一年時武宗未改元中書省臣言前為江南大水以茶鹽課折收米賑饑民今商人

輸米中鹽以致米價騰踊百姓雖獲小利終爲無益臣等議茶鹽之課如舊從之

仁宗皇慶二年置榷茶批驗所并茶由局官 延祐五年十一月增江南茶稅初世祖時置榷茶都轉運於江州總江南及兩淮茶稅尋改江南其稅自二萬四千錠以漸增至十九萬二千八百錠至是又因江西茶一副怯忽魯丁言立減引增課之法勅以二十五萬錠爲額復增至二十八萬九千餘錠郡縣所輸竭山谷之產不能充其半餘皆鑿空取之民間歲以爲常特轉運使得以

專制有司凡五品以下官皆杖決州縣莫敢誰何江南僉事邵文原請罷其司俾郡縣領之不報 六年七月

詔諭江西官吏豪民毋沮撓茶課

文宗天曆二年禁四川偽造茶鹽引

順帝元統元年復立榷茶運司江浙河南江西湖廣皆置至正二年李宏陳言榷茶之制古所未有自唐以來其法始備國朝旣於江州設立榷茶都轉運司仍於各路出茶之地設立提舉司七處專任散據賣引規辦國課莫敢誰何每至十二月初差人勾集各處提舉司官吏

關領次年據引及其到司旬月之間司官不能偕聚吏
貼需求各滿所欲方能給付據引此時春月已過及還
本司方欲點對給散又有分司官吏到各處驗戶散據
賣引每引十張除正納官課一百二十五兩外又要取
中統鈔二十五兩名為搭頭事例錢以為分司官吏饋
贖之資提舉司雖以權茶為名其實不能專散據賣引
之任不過為運司官吏營辦資財而已上行下效勢所
必然提舉司既見分司官吏所為若是亦復倣倣遷延
及茶戶得據還家已及五六月矣中間又存留茶引二

三千本以茶戶消乏為名轉賣與新興之戶每據又多
取中統鈔二十五兩上下分派各為已私不知此等之
錢自何而出其為茶戶之苦有不可言至如得據在手
碾磨方興吏卒踵門催併初限不知茶未發賣何從得
錢間有充裕之家必須別行措辦其力薄者例被拘監
無非典鬻家
及終限不能足備上司緊併

重復勾追非法苦楚此皆由運司給引之遲分司苛取
之過茶戶本圖求利反受其害日見消乏情實堪憫今
若申明舊制每歲正月須要運司盡將據引給付提舉

司隨時派散無得停留在庫多收分例妨誤造茶時月
如有過期別行定罪仍不許運司似前分司自行散賣
據引違者從肅政廉訪司依例糾治如此庶茶司少革
貪贖之風茶戶免損乏之害命如所言行之

皇明

國初招商中茶上引五千斤中引四千斤下引三千斤每
七斤蒸曬一篋運至茶司官商對分官茶易馬商茶給
賣每上引仍給附茶一百篋中引八十篋下引六十篋
名曰酬勞經過地方責今掌印官盤驗佐貳官催運若

陝之漢中川之夔保私茶之禁甚嚴凡中茶有引由出
茶地方有稅貯放有茶倉巡茶有御史分理有茶馬司
茶課司驗茶有批驗所其例具後

茶馬司

陝西

舊有鞏昌府駱駝巷梢子堡高橋火鑽峪臨
洮府伏羗寧遠四茶運所嘉靖十四年革

河州

洪武三十年
洮州 永樂九年建

西寧

洪武三十年
自泰州改建甘州 正統八年裁嘉靖
四十二年復建

四川綢門

批驗茶引所

續文獻通考

陝西徽州 永樂六年設於火嶺塔嘉靖三十六年改移白水江就近管轄

各省茶課數

陝西茶課初二萬六千八百六十二斤一十五兩五錢

見今茶課五萬一千三百八十四斤一十三兩四錢漢係

中府屬金州紫陽石泉漢陰西鄉五州縣歲辦分解各茶馬司

四川茶課初一百萬斤後減為八十四萬三千六十斤

至正統九年減半備運 景泰二年停止 成化十九

年奏准每歲運十萬斤見今茶課本色一十五萬八千

八百五十九斤零存彼處衙門聽候支用係石泉建始長寧等縣并

建昌天全烏蒙雄鎮永寧九姓工司辦納

折色三十三萬六千九百六十三斤共徵銀四千七百

二兩八分內三千一百五兩五錢五分存本省賞番寶

解陝西巡茶衙門易馬銀一千五百九十六兩五錢三

分係保寧府屬巴州通江廣元南江四州縣解納萬曆六年巡茶御史冊史新收銀一千六百九十四兩六

錢九分五厘

各處茶課鈔數

應天府江東瓜埠巡檢司鈔一十萬貫

蘇州府鈔二十九百一十五貫一百五十文

常州府鈔四千一百二十九貫錢八千二百五十八文
鎮江府鈔一千六百二貫六百二十文

徽州府鈔七萬五百六十八貫七百五十文

廣德州鈔五十萬三千二百八十貫九百六十文

浙江鈔二千一百三十四貫二十文

湖南鈔一千二百八十貫

廣西鈔一千一百八十三錠一十五貫五百九十二文

雲南銀一十七兩三錢一分四厘

貴州鈔八十一貫三百七十一文

引由事例

太祖洪武初議定官給茶引付產茶府州縣凡商人買茶
具數赴官納錢給引方許出境貨賣每引照茶一百斤
茶不及引者謂之畸零別置由帖付之仍量地遠近定
以程限於經過地方執照若茶無由引及茶引相離者
聽人告捕其有茶不相當或有餘茶者並聽拿問賣茶
畢卽以原給引由赴任賣官司告繳該府州縣俱各委
官一員管理 又定凡茶引一道納銅錢一千文照茶
一百斤茶由一道納錢銅六百文照茶六十斤諸人但

紀文獻通考
犯私茶與私鹽一體治罪如將已批驗截角退引入山影射照茶者同私茶論 一山園茶主將茶賣與無引由客興販者初犯笞三十仍追原價沒官再犯笞五十三犯杖八十倍追原價沒官 一客商販到茶貨經過批驗所須要依例批驗將引由截角別無夾帶方許放行違越者笞二十 一偽造茶引者處死籍沒田房家產告捉人賞銀二十兩

景皇帝景泰五年今將引由照茶依例批驗截角賣畢隨赴住賣所在官司告繳封送各該批驗所類解本部查

銷若有過期不繳者批驗茶引所每季查出商名貫址引由數目開報合于上司轉行各該巡按監察御史按察司提問追繳仍行各府州查勘前項茶商原領未繳茶商姓名籍貫茶斤引數每引由一道納鈔一貫中夾紙一引送部鈔送庫交收紙存印引

世宗嘉靖三十一年令凡商人報中四川茶引茶法道取具年甲籍貫并文引字號一樣關帖六本印鈐關送重夔等道帖下各地方委官收掌候各商至日查審相同如數驗放秤盤番易各將截角茶引類繳各道查明即

轉閩茶法道驗如或繳到角不及數并盤放不截及時者悉聽茶法道舉正依律查究 又議准掣割餘茶四川年例茶引五茶道舊額黎雅一萬道松潘二千道腹裏三萬八千道今加黎雅一萬道松潘二千道餘二萬六千道仍令腹裏照常報中此外若有買食零茶不及百斤者分給由帖照例收稅截角類繳

徵課事例

太祖洪武初定凡膏茶去處赴宣課司依例三十分抽一分芽茶葉茶各驗價直納課販茶不拘地方 四年奏

准陝西漢中府金州石泉漢陰平利西鄉縣茶園每十株官取一分其民所收茶官給價買無主者令守城軍士媾培及時採取以十分為率官取八分軍取二分每五十斤為一包二包為一引令有司收貯於西番易馬五年令四川產茶地方照例每十株官取一分徵茶二兩其無主者令人媾種以十分為率官取八分有司收貯 又令四川碉門永寧筠連諸處所產剪刀麤葉茶立局徵稅易換紅纓氈衫采布椒蠟以備官用其民所收茶照江南茶法於所在官司給引販賣 二十一

年令差人開辦四川天全六番招討司給課以為定額
成祖永樂十年令四川江安縣茶課折收鈔

宣宗宣德四年令免四川茶戶徭役時四川江安縣茶戶
訖本戶舊有茶八萬餘株年深枯朽戶丁亦多死亡今
存者皆給役於官無力培植積欠茶課七千七百餘郡
縣責徵日急乞 賜減免并除雜役得專辦茶課庶無
連負通政司以聞 上諭悉免

英宗正統四年革四川播州宣慰司茶倉其茶折鈔貯本
司永豐倉 八年令筠連高珙宜賓等縣茶課每斤鈔

一貫各於該縣徵收支用

景皇帝景泰二年仍令筠連等三縣茶課折辦本色於本
府倉收烏蒙軍民府茶課運納於叙州府收每斤折鈔
一貫准給各衛軍俸糧 五年令各處批驗茶引所秤
掣餘茶年終類解該府運赴本部轉送光祿寺收用

憲宗成化三年奏准西寧洮河茶馬司積多餘茶年久濕
爛令後應龍茶每百斤收銀五錢芽茶三十五斤亦具水
五錢無銀收絲纈等項俱解本省有司收候以補收買
茶課支用 五年令陝西布政司將金州等處茶課自

欽定續文獻通考卷一

田賦考

臣等謹案宋馬端臨文獻通考田賦考載唐虞以來至宋寧宗歷代田賦之制而附以水利田屯田官田凡七卷明王圻作續考於馬氏原目外復增入黃河三卷太湖三江一卷河渠三卷夫河濱江湖本以作地機通漕輸爲大雖實有資於灌溉而美利之在天下非特田賦已也王氏以其有關於田賦遂別增名目凡經流之境通塞之故一切闡

一貫各於該縣徵收支用

景皇帝景泰二年仍令筠連等三縣茶課折辦本色於本府倉收焉蒙軍民府茶課運納於叙州府收每斤折鈔一貫准給各衛軍俸糧 五年令各處批驗茶引所秤掣餘茶年終類解該府運赴本部轉送光祿寺收用

憲宗成化三年奏准西寧洮河茶馬司積多餘茶年久濕爛令後廳茶每百斤收銀五錢芽茶三十五斤亦量收五錢無銀收絲纈等項俱解本省有司收候以補收買茶課支用 五年令陝西布政司將金州等處茶課自

自入按之體例殊爲未安今謹依馬氏舊式自宋寧
宗以後逮於有明詳稽史籍輯爲續文獻通考田
賦考六卷王氏所增各卷有與田賦相涉者則摘
載水利目內其餘槩行刪去以歸簡當云

歷代田賦之制

宋寧宗嘉定二年三月禁兩淮官吏私買民田
七月命兩淮轉運司給諸州民麥種十月命兩淮轉運
司給諸路民稻種

先是孝宗乾道七年十月司馬伋請勸民種麥爲來

一貫各於該縣徵收支用

景皇帝景泰二年仍令筠連等三縣茶課折辦本色於本
府倉收烏蒙軍民府茶課運納於叙州府收每斤折鈔
一貫准給各衛軍俸糧 五年令各處批驗茶引所秤
掣餘茶年終類解該府運赴本部轉送光祿寺收用

憲宗成化三年奏准西寧洮河茶馬司積多餘茶年久濕
爛令後處釀茶每百斤收銀五錢芽茶三十五斤亦量收
五錢無銀收絲纒等項俱解本省有司收候以補收買
茶課支用 五年令陝西布政司將金州等處茶課自

成化六年為始仍收本色其原折收銀布候豐年收買茶斤送各茶馬司收貯以備易馬

孝宗弘治八年令四川布政司將所屬茶課俱自弘治二年為始以後年分各拖欠該徵之數俱減輕每芽茶一斤徵銀一分五厘葉茶一斤止徵一分

武宗正德元年議准漢中所屬金州西鄉石泉漢陰等處舊額歲辦茶課二萬六千八百餘斤新收茶課二萬四千一百六十四斤俱照數歲辦永為定例 十五年奏准養龍坑長官司每年應辦茶課三年一次通計該茶

三十三斤七兩二錢七分五厘一併差人解納

世宗嘉靖十二年奏准陝西金州西鄉石泉漢陰紫陽五州縣茶戶巡茶御史每十年一次清審量為增減均平茶課 十三年奏准陝西金西等五州縣課茶責令大戶徑解茶馬司交納其經過州縣原設茶戶二千餘名止派百名徵銀以給大戶腳價

開中事例

宣宗宣德十年題准開中茶鹽許於四川成都保寧等處官倉關支官茶每百斤與折耗茶十斤自備腳力運赴

甘州支與淮浙官鹽八引運赴西寧與鹽六引

英宗正統元年 命罷運茶支鹽事例

孝宗弘治三年令陝西巡撫并布政司出榜召商報中給
引赴巡茶御史處樹號於產茶地方收買茶斤運赴原
定茶馬司以十分為率六分聽其貨賣四分驗收入官
七年以陝西歲饑開中茶二百萬斤召商派撥缺糧
倉分止納備賑 八年令免易馬止中茶四百萬斤以
資邊儲 十二年停止糧茶事例 十四年以榆林環
慶固原糧餉缺乏將洮河西寧發賣茶斤量開四五百

萬斤召商上納價銀類解邊倉糴買糧料 十五年令
今後不許召商中茶 十七年令召商收買茶五十六
萬斤依原擬給銀定限聽其自運至各該茶司取實收
查驗仍委官於西寧河州二衛發賣價銀官庫收候給
商

世宗嘉靖五年題准四川所屬稅畝課茶照舊徵收商販
貨賣茶至百斤以上俱赴管茶官處報中引目一道每
年課程十分收一凡中芽茶每引定價三錢葉茶每引
定價二錢俱令赴管茶官處報中價銀赴司上納其腹

裏產茶地方凡茶不上百斤俱赴本州縣報數每十斤
上銀一分給票照賣立限完繳其無引無票俱係私茶
入官問罪 十二年奏准凡收放商茶俱要辨驗真正
挨陳及新如有求索那移等弊查照律例舉行 十三
年奏准今後開茶之期商人報中每歲至八十萬斤而
止不許開中太濫致壞茶法 二十六年令陝西開中
茶一百萬斤召納緊要邊鎮以備軍餉

穆宗隆慶三年題准四川歲額茶引共該稅銀一萬四千
三百六十七兩每年布政司差官徑赴南京戶部請給

引目轉發該道召商報中上納稅銀該司貯庫年終差
官解部濟邊 五年議准近年姦商假以附茶為由任
意夾帶恣情短販甚至漢中盤過有二三年不到茶司
者鞏昌招中有十數年不銷原引者今後招商引內註
定一年完者厚賞二量賞三年免究四年問罪年仍抽
附茶一半入官五年問罪附茶盡數入官不准再報六
年以上卽係老引與販照例問遣其經過漢中鞏昌專
責理刑推官查照引內篋斤着實盤驗 又定買茶中
馬事宜各商自備資本報引前去各該衙門比號相同

收買真細好茶毋分黑黃正附一例蒸曬每篋重不過
七斤完日原任買茶所在官司催發起程仍填註發行
年月日期印鈐運至漢中府辨驗真假黑黃斤篋各另
秤盤經過且口巡檢司火鑽批驗所鞏昌府查驗篋數
稽考夾帶蘇絡關道照題准事例每正茶一千斤許照
散茶一千五百斤數外若有多餘方准抽稅各照填填
註印鈐截角依限運赴洮岷叅將轉發洮州茶司照例
對分貯庫取實收赴院銷繳如有夾帶數多偽造低假
正附篋斤不同卽從重問罪夾帶與斤重者入官低假

者砍焚引過五年之上不銷者究問 又令甘州茶司
批照洮河西寧三茶司事例定以六月開中聽該道會
同將領撫調番族依期前來不拘兒騾驢馬堪以騎征
者方許中納每年大約以八百匹為止務限兩月以裏
通完

今上萬曆十三年題准陝西腹裏地方西安等三府因無
官茶私販橫行議行巡茶御史招商印給引目每引定
爲一百斤收買園戶餘茶運去漢中府驗明發賣每百
斤量抽三十斤入官大約在西安不過六萬斤鳳翔漢

中多各不過二萬斤引內明坐地方隨路截角如無印
記及越境者以私茶論

易馬事例

太祖洪武初令陝西洮州河州西寧各該茶馬司收貯官
茶每三年一次差在京官選調邊軍齎捧金牌信符往
附近番族將運去茶易馬原額牌四十一面上號藏
內府下號降各番篆文曰 皇帝聖旨左曰合當差發
右曰不信者斬洮州火把藏思曩日等族牌六面納馬
三千五十匹河州必理衛二州七站西番二十九族牌

二十一面納馬七千七百五匹西寧曲先阿端罕東安
定四衛巴哇申中申藏等族牌一十六面納馬三千五
十匹先於四川徵萬一十萬斤官軍轉運各茶馬司
二十二年定茶易上等馬每匹一百二十斤中等馬每
匹七十斤下等馬每匹五十斤 三十年令四川成都
重慶保寧三府及播州宣慰使司各置茶倉貯茶以待
客商納米中買及與西番易馬各設官掌管

成祖永樂四年停止茶馬金牌

仁宗洪熙元年令四川保寧等府所屬原額官茶照例辦

納罷買民茶若官倉見積茶堪中換馬者仍留支用芽
茶依當地時價作官吏俸給支銷不堪換馬葉茶具奏
覆驗燒毀

憲宗成化十五年令陝西巡茶御史招番易馬不拘年例
願來者聽

孝宗弘治三年以各邊缺馬令招商報茶西寧河州各四
十萬斤洮州二十萬斤運赴原撥茶馬司以茶百斤易
上馬一匹八十斤易中馬一匹

武宗正德十年以每年招易番人不辨秤衡止訂篋中馬

篋大則官虧小則商病令酌為制每一千斤中定三百
三十篋以六斤四兩為准作正茶三斤篋繩三斤四兩
世宗嘉靖三十六年令洮州河州西寧各處軍民人等凡
遇招番易馬之時但有將老弱不堪馬匹冒頂番名中
納支茶三匹以下官軍調別處極邊衛所帶俸食糧差
操民并舍餘人等發附近衛分充軍止終本身茶馬俱
入官醫獸通事土民人等通同作弊者枷號一箇月發
落若叅守等官自行冒中二匹以下者叅問降一級調
邊衛帶俸差操縱容子弟軍伴人等冒中二匹以下者

調邊衛帶俸有贓者從重論不知者照席發落三匹以上及將茶斤展轉與販通番者各照地方斤數開擬發遣其叅守撫夷等官不行通調遠番坐索土人賄賂聽其中馬者叅問降一級調邊衛帶俸差操計贓犯該徒罪以上者照例問發立功索取番人財物者照例發邊衛充軍各該承委易馬文職官員和同縱容者一體叅提究治罷黜有贓者從重論失於覺察者量情發落

關運事例

英宗正統七年議准夔州保寧二府所屬茶在洪武間徑

運至秦州至永樂間將保寧茶課置倉收貯今令夔州茶課亦運赴保寧倉一體令軍夫關運 八年奏准金州芽茶一斤收葉茶二斤運西寧茶馬司收貯易馬九年題准起倩四川軍夫給與口糧將減半茶四十二萬一千五百三十斤陸續運赴陝西接界褒城縣茶廠又議准將減運茶斤陝西都司運三分半布政司運六分半除都司所屬延安等八衛延安所屬葭州等六州縣不起軍夫外其餘有司軍衛酌量起倩軍夫給口糧有差俱直抵褒城縣茶廠

憲宗成化十九年令四川保寧等府茶課每歲運十萬斤
至陝西接界交收轉運各茶司支用

禁約事例

太祖洪武三十年 詔榜示通接西番經行關隘并偏僻
處所著撥官軍嚴謹把守巡視但有將私茶出境即拿
解赴官治罪不許受財放過仍究何處官軍地方放過
者治以重罪

成祖永樂六年令 諭名關把關頭目軍士務設法巡捕
不許透漏段疋布緞私茶青紙出境若有仍前私販拿

獲到官將犯人與把關頭目各凌遲處死家遷化外貨
物入官有能自首免罪

景皇帝景泰五年令各處軍民人等官民馬快等船并車
輛頭匹馬挑擔馱載私茶者各該官司盤獲茶貨車船
頭匹入官引領牙行及停藏之家俱依律治罪巡捕人
員受財縱放者一體究問

英宗天順二年奏准凡番僧夾帶姦人并軍器私茶違禁
等物許沿途官司盤檢茶貨等物入官伴送夾帶人送
所在官司問罪若番僧所至之處各該衙門不即應付

縱容收買茶貨反私受饋送增改關文者聽巡按御史
按察司官體察究治

憲宗成化七年令禁進貢回回番僧人等於在京及沿途
收買私茶 十八年令私茶有興販夾帶五百斤者照
見行私鹽例押發充軍

孝宗弘治元年奏准凡軍衛有司果無私茶不許分派下
人買納作數 三年令今後進貢番僧該贖食茶給領
勘合行令四川布政司撥發有茶倉分照數支放不許
放湖廣等處收買私茶違者盡數入官 十七年令四

川撫按官行碭門黎州雅州建昌松潘夔州保寧等處
各該兵備分巡申明茶禁利州衛選委指揮一員專管
巡茶通江巴縣廣元東鄉等處就委巡捕官管理各督
應捕人等把隘緝訪軍民人等敢有仍前私販及該管
官司不行用心捕獲一體重治 十八年題准各處行
茶地方但有將私茶潛住邊境與販交易及在腹裏販
賣與進貢回還夷人者不拘斤數事發并知情歇家牙
保俱問發南方烟瘴地面衛所永遠充軍其在西寧甘
肅河州洮州販賣者一百斤以上問發附近衛分充軍

三百斤以上發邊衛永遠充軍若在腹裏與販者照例
五百斤以上押發附近衛分充軍止終本身不及前數
者俱依律擬罪腹裏仍枷號一箇月在邊方枷號兩箇
月有力納米贖罪無力解五百里之外擺站守哨何
逃回仍前與販者事發不拘多寡問發附近衛分充軍
若軍官將官知情縱容弟男子姪伴當與販及守備把
關巡捕官知情故縱者事發叅問降一級原衛帶俸差
操有贓者從重論不知者照常發落若守備把關巡捕
官自出資本與販私茶但通番者問發邊衛充軍在西

寧洮河甘肅地方發賣者三百斤以上發附近衛分充
軍不及數及在腹裏發賣者降一級調邊衛帶俸差操
世宗嘉靖十四年題准四川夔州東鄉保寧利江一帶附
近陝西通茶地方不論軍衛有司凡事干茶法者悉聽
陝西巡茶御史管理各該分巡兵備等官務嚴禁私茶
按季將捉提人犯數目開報查考俱聽本官舉劾十
五年題准今後陝西三茶馬司積茶止留二年之用每
年易馬計該正茶外分毫不許夾帶又題准今後凡
遇行茶道路如有與販番馬入境者拏獲馬匹入官犯

入以通番例論罪 二十六年議准各處茶商有原無
資本混報茶批八山通同遠戶蒸造假茶及將驗過真
茶盜賣沿途採取草茶納官各至五百以上者商人園
戶及知情轉賣之人民發附近衛分軍發邊衛各充軍
止終本身茶價入官不及前數者依私鹽法論罪仍枷
號兩箇月發落窩頓店戶知情者從重論至一千斤以
上本犯發極邊衛分永遠充軍店戶不問知與不知一
體治罪其官司開報茶引令各商互相保結中間若有
前項之徒聽其首發通同妄保者一併治罪不知者不

坐各處行茶地方但有豪強茶徒出本僱覓十人以上
挑販私茶者事發審實悉照弘治十八年題准事例問
發若拏獲僱覓之人隱獲首惡及妄攀平人者不分茶
斤多少問發烟瘴地面在邊者永遠在內者止終本身
各充軍巡捕官兵通同茶徒賣放首惡及挾詐良民者
事發官參問降一級應捕人役枷號兩箇月有贓者各
從重論 三十一年議准今後進貢番僧凡有援例陳
乞順買茶斤者一切據法通行查革其有該賞食茶照
例撥給回還經過關隘一一盤驗如有夾帶私茶不拘

多寡卽沒入官仍將伴送人員通把依律問罪

折給事例

英宗正統六年奏准甘肅倉所收茶自宣德及正統元年以前者按月准給陝西行都司并甘州左等衛所官員折俸布絹每茶一斤折米一斗自後所積茶多悉照此例換陳折給 八年令陝西甘肅倉所收茶折支軍官俸給每斤折米一斗五升

景皇帝景泰五年令四川界首茶課司於南京戶部印給茶引收貯在庫遇有軍折支俸糧茶課給與官引由執

照依例易賣

孝宗弘治三年令四川連年拖欠茶斤每芽茶一斤追銀二分葉茶一斤追銀一分五厘類解布政司發松潘缺糧關堡接濟官軍支用

世宗嘉靖二十五年令將見在不堪易馬茶斤減價三分之二差好者量估價二錢二分次一錢八分遇各軍支放折色月分每軍量給一二篋卽於本軍應支折色銀內照茶篋數目扣銀在官類解陝西行太僕寺貯庫聽候買馬

差官事例

太祖洪武三十年令自三月至九月每月差行人一員於陝西河州臨洮四川碭門黎雅等處省諭把隘關口頭目禁約私茶出境

成祖永樂十三年差御史三員巡督陝西茶馬

景皇帝景泰二年令陝西四川二布政司各委官巡視關隘禁約私茶出境暫罷差行人 四年差行人如故

憲宗成化四年令差御史一員於陝西巡茶一年更代七年罷差行人四川巡茶令按察司分巡官往來禁約

十一年仍差行人 十四年仍差御史

孝宗弘治九年令經該茶馬司官吏遇有考滿事故申巡茶御史委官盤點見數方離職役若有侵欺及雖不侵欺收置無法致有損折原數者依律究治追賠 十六年罷差御史凡一應茶法悉聽督理馬政都御史兼理十七年令陝西每年於按察司揀憲臣一員駐劄臨洮府巡禁私茶一年滿日擇一員交代 又將建昌松潘碭門黎雅遠處行巡撫稽查夔州東鄉保寧利州附近陝西聽督理馬政都御史帶管

武宗正德二年仍設巡茶御史一員請 勅兼理馬政茶
法二事

世宗嘉靖三十一年奏准四川茶法併入水利道兼理令
重慶兵備道禁湖茶監收買卞南安綿兵備道監秤驗
建昌松潘兵備道監番易各該委官悉聽茶法道選差
按茶馬司三洮州河州西寧其轉運站八在徽秦州地
蓋入三司之要途茶產漢中府等處茶課歲額五茶餘
斤每百斤加耗六斤商茶歲中率八萬斤令商運賣官
取其半易馬納馬番族洮州三十河州四十三又新附

歸德所生番一十一西寧一十三茶馬司收貯官茶立
金牌信符為驗國初法行無私販後漸出多奸弊延內
外矣

歷年茶疏

楊士奇茶法議曰茶之出入資引以照其批驗茶引所
則在應天常州浙江杭州三府今前項退引累催不繳
其故蓋因批驗所不置簿籍附寫茶商姓名實址或不
照茶商路引聽其冒名開報或將引由賣與嗜利之徒
齎赴產茶地方轉相貿易如此欲得的確名籍追繳退

引難矣况茶貨出山所經官司既不從公盤詰又不依
例批驗從有夾帶斤重多是受財賣放彼何畏憚而不
停藏舊引影射新茶哉又如南直隸之常州廬州池州
徽州浙江之湖州嚴州衢州紹興江西之南昌饒州南
康九江吉安湖廣之武昌寶慶長沙荊州四川之成都
保寧重慶夔州嘉定瀘州雅州等府俱係產茶地方相
去前三批驗所遠者數千里近亦不下數百里若照引
內條例聽茶商徑赴產茶府州納課買引照茶於人為
便理必樂從誰肯不買引由公犯茶禁今却令茶商皆

來此三所買引路途寫遠往返不便欲其一一遵依不
作前弊亦難矣

王恕奏卷查應天府批驗茶引所直隸常州府宜興縣
張渚批驗茶引所浙江杭州府批驗茶引所節次關去
茶引自成化元年起至成化十年止陸續共關過茶引
五十八萬三千六百六十一道前去發賣各處茶商照
舊茶斤累次不見銷繳查得本部先於景泰五年為因
各處茶商照等多將舊引影射私茶不行銷繳查理茶
法例該具奏該部依擬奏准出榜曉諭及行各處巡按

巡茶巡江巡河監察御史監收船料提督洪開郎中等
官禁治搜檢各批驗所進繳退引等因已經通行遵守
外今官惟循情民不守法茶禁廢弛一至於此請仍給
榜通諭今後園戶賣茶及茶商與販茶貨告給引由與
夫批驗納課等項務要俱遵引由條例數內買引一事
免其納錢只照見行事例每引一道納鈔一貫夾紙一
張仍令前項產茶府州酌所管地方每歲可出茶貨若
干合同引由若干預先具數差人赴本部關領前引回
還收貯出榜召商中買仍要辨驗茶商路引果無詐偽

即將其人姓名貫址附簿將引給與年終該府州各將
賣過前引造冊將收過紙鈔差人一同解繳本部鈔送
該庫交收紙劄造引仍具數領關次年合用引由各批
驗所如過茶商經過務依例逐一查照批驗將引截角
如無夾帶即便放行若有夾帶就連人茶拏送本處官
司問理年終將批驗過客商姓名址并引數目貫及盤
獲私茶起數緣由造冊申達合干上司轉繳本部查考
如有日前停藏舊引未曾繳報者榜文到日限三箇月
以裏赴所在官司告繳與免本罪敢有不遵條件與販

私茶者許巡按巡鹽巡河巡江監察御史及監收船料
提督洪閘郎中等官并各該軍衛有司守把關隘人員
拿問挑擔馱載及願牙行停藏之家俱依律治罪盤獲
私茶并盤軍船頭畜等物俱入官如將引由照茶依律
批給截角單隨將赴任賣所在官司告繳封送原領引
由衙門查報各該巡鹽監察御史按察司提問追繳如
此則職掌定而奸蠹息矣今將應行事例開後 一茶
引由內茶引一道納銅錢一千文照茶一百斤茶由一
道納銅錢六百文照茶六十斤見行事例每引由一道

納鈔一貫中夾紙一張 一諸人但犯私茶與私鹽一
體治罪及將批驗截角退引入山影射照茶者同私茶
論 一客商興販茶貨先赴產茶府州具報所量斤重
依律納課買引照茶入境發賣如至任賣去處賣單隨
卽於所在官司繳納原引如或停藏影射者同私茶論
一山園茶主賣與無引由客商興販者初犯笞三十
仍追原價沒官再犯笞五十三犯杖八十俱倍追原價
沒官 一茶引不許相離有茶無引多餘夾帶並以私
論 一客商販到茶貨經過批驗所須依例批驗將引

由截角別無夾帶方許放行違越者笞二十 一偽造
茶引者處死籍沒當房家產告報人給賞銀二十兩
一賣茶去處赴宣課司依律三十分抽一芽茶葉茶各
驗價值納課 一販茶不拘地方俱如今兩淮山東長
蘆三運司將鹽引紙一張納鈔一貫

揚一清奏請復金牌疏畧曰臣親詣西寧等衛撫調番
官指揮千百戶鎮撫驛丞偕其國師禪師各齋原降金
牌信符而至臣奉宣 皇上恩威責其近年不肯輸納
茶馬之罪皆北向稽首稱不敢違臣於是乃知我 聖

祖神宗睿謀英畧度越前代自唐世回紇入貢已以馬
易茶至宋熙寧間乃有以茶易虜馬之制所謂以摘山
之利而易充廩之良戎人得茶不能為我害 中國得
馬足以為我利計之得者宜無出此至我 朝納馬謂
之差發如田之有賦身之有康必不可少彼卽納而酬
以茶斤我體既遵彼欲亦遂較之前代曰互市曰交易
輕重得失較然可知且金城之西綿亘數千里北有狄
南有蕃狄終不敢越番而南以番人為之世讐恐議其
後此天所以限別區域絕內外者也 國初散處降夷

各分部落隨所指撥地方安置任劄授之官秩聯絡相承以馬為科差以茶為酬價使知雖遠外小夷皆王官王民志向中國不敢背叛且如一背中國則不得茶無茶則病且死以是羈縻之數萬甲兵矣此制賢西番以控北虜之上策前代畧之而我朝獨得之者也頃自金牌制廢私販盛行雖有撫諭巡茶之官卒莫之能禁坐失茶馬之利垂百六十年豈徒邊方缺馬將意外之憂或從此生切洪武年間頒降金牌數目如照洮河西寧三衛番族金牌四十一百該納差發馬一萬四千五

士匹一號在內府收貯每三年一次遣廷臣齎捧收馬給茶後因邊方多事停止歷年滋久如曲先阿端諸衛邈不相通誠恐數十年之後雖近番亦不復知有茶馬矣今欲照舊例調軍入番徵收非惟病於供億且恐激擾番夷乞勅該衙門將金牌舊額查出申明昭示番族使知朝廷修復舊制各當本等差發不許生拘違背其番官指揮千百戶鎮撫驛丞等官久不襲替亦令查出奏請就彼各襲原職以為統領不必令其來京以弘治二十年為招易之期乞遣廷臣齎捧上號金牌

續文獻通考
前來會同臣等不須動調官軍深入番族止在三衛住
劄調取原降下號金牌前來納馬給茶原加賞勞事完
造冊隨金牌齎繳以後三年一次奉行中間二年仍照
常曉諭有情願者聽來將馬易茶敢有不受約束招調
番漢官兵問罪誅勦以警其餘庶幾恩威並施番人懷
畏永為藩籬之固矣

續文獻通考卷之二十六終

續文獻通考卷之二十七

征權考 坑冶

宋

孝宗乾道四年有以銀礦獻者 上命守臣詢究且特召
冶工卽禁中鍛之 淳熙十年廣西運司奏昭卅金坑
五處遞年所入不多乞行廢罷以裕民間 詔許之
又郭堯知南陵除工山坑冶之患 又謝旣稷為福建
提刑奏免輸鐵葉錢

寧宗嘉定間趙必愿知泉州免差吏權鐵

續文獻通考
前來會同臣等不須動調官軍深入番族止在三衛住
劄調取原降下號金牌前來納馬給茶原加賞勞事完
造冊隨金牌齎繳以後三年一次奉行中間二年仍照
常曉諭有情願者聽來將馬易茶敢有不受約束招調
番漢官兵問罪誅勦以警其餘庶幾恩威並施番人懷
畏永為藩籬之固矣

續文獻通考卷之二十六終

續文獻通考卷之二十七

征權考 坑冶

宋

孝宗乾道四年有以銀礦獻者 上命守臣詢究且時召
冶工卽禁中銀之 淳熙十年廣西運司奏昭卅金坑
五處遞年所入不多乞行廢罷以裕民間 詔許之
又郭堯知南陵除工山坑冶之患 又謝旣稷為福建
提刑奏免輸鐵葉錢

寧宗嘉定間趙必愿知泉州免差吏權鐵

理宗時職坑冶者往往恣橫爲民害蘄州進士馮杰在儒
家抑爲鑪戶誅求日增杰妻以憂死其女繼之弟大聲
赴愬死于道路杰知不免毒其二子一妾岸从自匿而
死紹定五年夏霖雨爲沴廷臣訟杰寃謂致咎之徵乃
罷大都坑冶

遼

太祖于渤海富州地置銀冶改名曰銀州時以諸坑冶多
在國東故東京置戶部司長春州置錢帛司 太祖父
撒刺的始置鐵冶教鼓鑄 太祖始併室韋其他產銅

鐵金銀其人善作銅鐵器又有曷木部者多鐵

曷木華言鉄也

部置三冶及征幽薊師還次山麓得銀鐵命置冶後得
東平縣本漢襄平縣故地產鐵置採煉者三百戶隨賦
供納及征渤海遷其民於遼城建長樂縣民四千戶令
一千戶納鐵又廣州本渤海鐵利府 太祖改曰鉄利
州地亦多鐵置冶

聖宗太平五年十二月禁工匠不得銷毀金銀器 七年

五月西南路招討司奏陰山中產金銀請置冶後之復
遣使適遼河源求產金之處興冶採煉自此以訖天祚

皆賴其利

興宗重熙二年十二月禁夏國使沿路私市金鐵

道宗清寧八年十一月禁南京不得私貨鐵 咸雍六年

七月禁鬻生熟鐵于回紇阻卜等界

金

海陵天德四年十一月買珠子烏古迪烈部及蒲里路禁

百姓私相貿易仍調兩路民夫採珠一年 正隆三年

二月遣使檢視隨路金銀銅鐵冶

世宗大定五年聽人射買寶山縣銀冶 九年御史臺以

河南府和買金銀冶抑配百姓奏罷之 七月罷東寧

路採珠 十二年正月以銅少命尚書省遣使諸路視

措銅貨能指坑冶得實者賞 十二月詔金銀坑冶聽

民開採毋得收稅 十六年三月遣使分路訪察銅鐵

苗脉 二十七年尚書省奏聽民于農隙採銀承納有

課 時定襄退吏誣縣民匿銅者十八村節度使張大

節廉得其實抵吏罪民斲石頌之又部中有鋸冶家議

官權爲便大節曰山澤之利當與民共貧而無業者難

嚴刑能禁其竊取乎宜明諭民授地輸課則游手者有

所資于官亦便從之

章宗明昌二年見在金千二百餘錠銀五十五萬二千餘

錠 三年舊常以夫匠逾天山北界採銅至是監察御

史李炳言頃聞有司奏在官銅數可支十年若復每歲

令夫匠過界遠採不惟多費復恐或生邊釁若支用將

盡之日止可於界內採煉從之 以提刑司言封諸處

銀冶禁民採煉 四年九月初令民買採隨處金銀銅

冶 五年九月御史臺奏請令民採煉隨處金銀銅冶

上命尚書省議之宰臣謂貧人苟求生計聚眾私煉

上有禁之之名無杜絕之實故官無利而民多犯法如

令民射買則民壯者為夫匠老稚供雜役各得均而

射買之家亦有餘利如此則可以久行比之官役靡工

糜費百端者有間矣遂定制有冶之地委縣令謀克籍

數召募射買禁權要官吏弓兵里胥皆不得與 泰和

時李復亨奏民間銷毀農具以給軍器臣切以為未便

汝州魯山保豐鄧州南皆產鐵募工置冶可以獲利且

不厲民從之

宣宗貞祐中宗室子從坦奏平陸產銀鐵若以鹽易米募

工煉冶可以資財備農器小民傭力爲食可以免盜從之

元

世祖中統三年正月諸王塔察兒請置鐵冶從之 二月

勅武寧軍歲輸所產鐵 立小峪蘆子武寧軍赤泥泉

鐵冶四所 八月博都歡等奏請以宣德州德興府等

處銀冶付其匠戶歲取銀及石綠丹粉輸官從之 至

元三年十二月立諸路銅冶所 四年正月阿合馬請

興河南等處鐵冶從之 四月以漏籍戶一萬一千八

百附籍四千八百于各處起冶歲課鐵四百八十萬七

十斤 五月以禮部尚書馬月合乃領已括戶三千興

煇鐵冶歲輸鐵一百三萬七千斤就鑄農器二十萬事

易粟四萬石輸官河南隨處城邑市鐵之家令仍舊鼓

鑄 五年令益都漏籍戶四千淘金登州栖霞縣每戶

輸金歲四錢 十二年阿合馬等以軍興國用不足儀

復立都轉運司量增課程元額鼓鑄鐵器官爲局賣

十六年二月撥民萬戶隸明里淘金 遣使括雲南所

產金 十九年立鐵冶總管府從蔡公直言設冶場於

別十八里鼓鑄農器 二十年罷北京鐵課程提舉司
又罷淮安等處淘金官惟計戶取金 八月立懷來
淘金所 十月遣官檢覈益都淘金欺弊 二十一年
六月命也速帶兒所部軍六十人淘金雙城 又取高
麗所產鐵 二十六年以高麗國多產銀遣工卽其地
相旁近民治以輸官 二十七年發雲州民夫鑿銀洞
尚書省遣人行視雲南銀洞獲銀四千四十八兩奏
立銀場官 湖廣省上二年宣課珠九萬五百一十五
兩 二十八年罷淘金提舉司 雲南省參政牂刺言

建都地多產金可置冶令旁近民煉以輸官從之 罷
江南諸省買銀提舉司 禁沮撓益都淘金 置望云
銀冶 二十九年命趙德澤吳榮領逃奴無主者二萬
四十戶淘銀于廣寧瀋州 八月罷福建銀冶初福建
參知政事魏天祐獻計發民一萬鑿山煉銀歲可得五
千兩天祐乃賦民斂市輸官而私其百七十錠至是台
臣以聞請追其贓而罷銀冶從之時寧國路銀冶課額
二千七百兩民皆市易以輸未嘗採之於山省臣以爲
言亦詔罷

成宗元貞元年立雲州銀場提舉司 罷徽州路銀場

立江浙金銀銅轉運使司 十月弛江西銀冶課額江

西省臣言銀冶歲輸萬一千兩而未嘗及數民不堪命

自今從實辦之不爲額 罷福建銀場提舉司其歲額

銀以有司領之 大德元年十一月禁權豪僧道及名

位下擅據鑛炭山場 十二月福建平章高興言漳州

漳浦縣大梁山產水晶乞割民百戶採之帝曰不勞民

則可勞民勿取 又以真定鐵冶隸順德提舉司 二

年二月罷建康金銀銅冶轉運司還淘金戶於元藉歲

辦金悉責有司 三年置河東山西鐵冶提舉司聽民

年正月罷檀景兩州採金鐵冶提舉司以其事入都使

舉司 八年十二月復立益都淘金總管府 二十年

徐邳鑪冶所進息錢

武宗至大元年閏十一月罷順德廣平鐵冶提舉司聽民

自便有司稅之如舊 三年正月復立廣平順德路鐵

冶提舉司 六月立上都中都等處銀冶提舉司 尚

書省臣言別都魯思謂雲南朝河等處產銀令往試之

得銀六百五十兩詔立提舉司以別都魯思爲達魯花

赤 十一月尚書省臣言上都中都銀冶提舉司達魯
花赤別都魯思去歲輸銀四千二百五十兩今歲復輸
三千五百兩且言復得新鑛銀當增辦乞加授嘉議大
夫從之

仁宗皇慶元年詹事院臣啓金州獻瑟瑟洞請遣使採之
帝曰所寶惟賢瑟瑟何用焉若此後勿復聞 延祐二
年諭晉王以先朝所賜惠州銀鑛洞歸還有司已復賜
晉王三年置遼陽金銀鐵冶提舉司 四年十二月復
廣州採金銀珠子提舉司 七年時英宗未改元括民間係辰

山場河伯窰冶廬舍

英宗至治元年六月罷徽政院廣東採珠提舉司以有司
領其事以遼陽金銀鐵冶歸中政院

都諸路金銀冶上都雲州興和宣德蔚州奉聖州及鷄
鳴山房山黃蘆三义諸金銀冶聽民採煉以十分之三
輸官

泰定帝泰定元年七月罷廣州福建等處蠶戶爲民仍免
差稅一年初張珪奏議廣州東莞縣大步海及惠州池
始自大德元年奸民劉進程連言利分蠶戶七百餘家

官給之糧三年一採僅獲小珠五兩六兩又人入水為
 虫所傷死甚眾遂罷珠戶為民其後同知廣州路塔不
 兒等又獻利于失列門初設提舉司監採廉訪司以其
 擾民復罷歸有司既而內正少卿魏暗都刺冒啓中旨
 馳驛督採耗廩食疲民力非舊制請悉罷遣 二年正
 月罷永興銀場聽民採煉以十分之二輸官 致和三
 年罷河南鐵冶提舉司歸有司

文宗至順二年全寧民王脫歡獻銀鑛詔設銀場提舉司
 隸中政院 三年置山東益都等處金銀銅鐵提舉司

順帝元統初罷濟南萊蕪官冶鐵一年以饑故也 至元

元年有司言甘肅撒里畏產金銀請遣官稅之 三年

三月立採珠提舉司且以採珠戶四萬賜伯顏 六年

二月罷廣東採珠提舉司 至正十二年罷苾兒棚等

處金銀場課

產金之所

益都 檀 景在腹裏 大寧 建昌

開元在遠陽省 饒 徽 池 東川

信在江浙省 龍興 撫州在江西省 岳 德昌

澧 沅 靖 辰 烏蒙在雲南省

潭 武岡 寶慶在湖廣省 江陵 栢興

襄陽在河南省 成都 嘉定在四川省 威楚 烏撒

麗江 大理 金齒 臨安

曲靖 元江 羅羅 會川

產銀之所

大都 眞定 保定 雲州 般陽

晉寧 懷孟 濟南 寧海在腹裏 大寧在遼陽省

處州 建寧 延平在浙江省 撫 瑞

韶在江西省 興國 郴在湖廣省 汴梁 安豐

汝寧在河南省 商州在陝西省 威楚 大理 金齒

臨安 元江在雲南省

產珠之所

大都 南京 羅羅 水達達 廣州

產玉之所

于闐 匪力沙

產銅之所

益都在腹裏 大寧在遼陽省 大理 澂江在雲南省

產硃砂水銀之所

北京遼陽沅省

潭湖廣

思州四川

產碧甸子之所

和林 會川

產鉛錫之所

鉛山 台

處

建寧

延平

邵武浙江韶州省

桂陽江西潭湖廣

產鐵之所

河東 順德

檀

景

濟南腹

饒 徽

寧國

信

慶元

台 衢

處

建寧

興化

邵武 漳

福

泉江浙

龍興

吉安 撫

袁

瑞

贛

臨江 桂陽江西

沅

潭

衛

武岡 寶慶

永

全

常寧

道州湖廣興元陝西

中慶

大理

金齒

臨安 曲靖

澂江

羅羅

建昌雲南

金課興革 在益都者至元五年命于從剛高興宗以漏

籍民戶四千於登州棲霞縣淘金十五年又以淘金戶二千僉軍者付益都淄萊等路淘金總管府依舊淘金其課於太府監輸納在遼陽者至元十年聽李德仁於龍山縣胡碧峪淘採每歲納課金三兩十三年又於遼東雙城及和州等處採辦在江浙者至元二十四年立提舉司以建康等處淘金夫凡七千三百六十五戶隸之所轄金場凡七十餘所未幾以建康無金革提舉罷淘金戶其徽饒池信之課皆歸之有司在江西者元二十三年撫州安樂縣小曹周歲辦金一百兩在

廣者至元二十年撥常德澧辰沅靖民萬戶付金場轉運司淘在四川者元貞元年以其病民罷之在雲南者至元十四年諸路總納金一百五錠

銀課興革 在大都者至元十一年聽王庭璧於檀州奉先等洞採之十五年令關世顯等於豐山採之在雲州者至元二十七年撥民戶於望雲煽煉設從七品官以掌之二十八年又開聚陽山銀場二十九年立雲州等處銀場提舉司在遼陽者延祐四年惠州銀洞三十六眼立提舉司辦課在江浙者至元二十一年建寧南劍

續文獻通考 卷之二十七
等處立銀場提舉司煽煉在湖廣者至元二十三年韶
州路曲陽縣銀場聽民煽煉每年輸銀三千兩在河南
者延祐三年李允直包羅山縣銀場課銀三錠四年李
珪等包霍山縣豹子崖銀洞課銀三十錠其所得礦大
抵以十分之三輸官

珠課興革 在大都者元貞元年聽民於揚村直沽口撈
採 命官買之在南京者至元十一年命滅怯安山等
於宋阿江阿爺苦江忽呂古江採之在廣州者採於大
步海他如兀難曲朶刺渾都忽三河之珠至元五年徙

鳳哥等戶撈採勝州延州乃延等城之珠十三年命朶
魯不解撈採

玉課興革 在匪力沙者至元十一年迷兒麻合馬阿里
二人言淘玉之戶舊有三百經亂散亡存者止七十戶
其力不充而匪力沙之地旁近有民戶六十同淘於是
免其差徭與淘戶等所淘之玉立水站遞至京師

銅課興革 在益都者至元十六年撥戶一千於臨朐縣
七寶山等處採之在遼陽者至元十五年撥採木夫一
千戶於綿瑞州鷄山巴山等處採之在澂江者至元二

十二年撥漏籍戶於薩矣山煽煉凡一十有一所
硃砂水銀碧甸子課興革 在北京者至元十一年命蒙
古都喜以恤品人戶於吉思迷之地採煉在湖廣者沅
州五寨蕭雷發等每年包納硃砂一千五百兩羅管寨
包納水銀二千二百四十兩潭州安化縣每年硃砂八
十兩水銀五十兩碧甸子在會川者至元十一年輸一
千餘塊

鉛錫課興革 在湖廣者至元八年辰沅靖等處轉運司
印造錫引每引計錫一百斤官鈔三百文客收買引赴

各冶支錫販賣無引者比私鹽減等杖六十其錫沒入
官

鐵課興革 在河東者太宗丙申年立爐於西京州縣撥
冶戶七百六十煽煉丁酉年立爐於交城縣撥冶戶一
千煽煉至元五年始立洞冶總管府七年罷十三年立
平陽等路提舉司十四年又罷之其後廢置不常大德
十一年聽民煽煉官爲抽分至武宗至大元年復立河
東都提舉司掌之所隸之冶八曰大通曰興國曰惠民
曰利國曰益國曰潤富曰豐寧豐寧之冶又有二在順

德等處者至元三十一年撥冶戶六千煽煉大德元年設都提舉司併爲順德廣平彰德等處提舉司所隸之冶六曰神德曰左村曰豐陽曰臨水曰沙窩曰固鎮在檀景等處者太宗丙申年始於北京撥戶煽煉中統二年立提舉司掌之其後亦廢置不常大德五年始併檀景三提舉司爲都提舉司所隸之冶有七曰雙峯曰暗峪曰銀崖曰大峪曰五峪曰利貞曰錐山在濟南等處者中統四年拘漏籍戶三千煽煉至元五年立洞冶總管府其後亦廢置不常至大元年復立濟南提舉司所

隸之冶有五曰寶成曰通和曰昆吾曰元國曰富國其在各省者獨江浙江西湖廣之課爲最多

金課法式 凡產金之地有司歲徵金課正官監視人戶自執權衡兩平收受其有巧立名色廣取用錢及多秤金數尅除火耗爲民害者從監察御史廉訪司糾之

鐵課法式 元初鐵課各省皆有鐵之等亦不一有生黃鐵生青鐵青瓜鐵簡鐵每引二百斤 鐵法無引私販者比私鹽減一等杖六十鐵沒官內一半折價付告人充賞僞造鐵引者同僞造省部印信論罪官給賞鈔貳

續文獻通考 卷之二十二 五
錠付告人監臨正官禁治私鐵不嚴致有私鐵生發者
初犯笞三十再犯加一等三犯別議黜降客旅赴治支
鐵引後不批月日出給引鐵不相隨引外夾帶鐵沒入
鐵已賣十日內不付有司批納引目笞四十因而轉用
同私鐵論凡私鐵農器鋤金刀鎌斧杖及破壞生熟鐵
器不在禁限江南鐵貨及生熟鐵器不得於江淮以北
販賣違者以私鐵論

礬課法式 其在廣平者至元二十八年路鵬舉獻磁州
武安縣礬窰一十所周歲辦白礬三千斤在潭州者至
元十八年李日新自具工本於瀏陽永興礬場煎烹每
十斤官抽其一在河南者二十四年立礬所於無爲路
每礬一引重三千斤價鈔五兩

天下一歲總辦之數唯天曆爲可攷併著于後

金課數目

腹裏四十錠四十七兩三錢 江浙省一百八十錠一
十五兩一錢 江西省二錠四十五兩五錢 湖廣省
八十錠二十兩一錢 河南省三十八兩六錢 四川
省麩金七兩二錢 雲南省一百八十四錠一兩九錢

銀課數目

腹裏一錠二十五兩 江浙省一百二十五錠三十九兩二錢 江西省四百六十二錠三兩五錢 湖廣省二百三十六錠九兩 雲南省七百三十五錠三十四兩三錢

銅課數目

雲南省二千三百八十斤

鉛錫課數目

江浙省額外鉛粉八百八十七錠九兩五錢鉛丹九錠

鐵課數目

四十二兩二錢黑錫二十四錠一十兩二錢 江西省錫一十七錠七兩 湖廣省鉛一千七百九十八斤

江浙省額外鐵二十四萬五千八百六十七斤課鈔一千七百三錠一十四兩 江西省二十一萬七千四百五十斤課鈔一百七十六錠二十四兩 湖廣省二十八萬二千五百九十四斤 河南省三千九百三十斤 陝西省一萬斤 雲南省一十二萬四千七百一斤

礬課數目

腹裏三十三錠二十五兩八錢 江浙省額外四十二兩五錢 河南省額外二千四百一十四錠三十三兩一錢

大德元年十一月中書省臣言無爲礬課初歲入鈔止一百六錠續增至二千四百錠大率斂富民尅吏俸停竈戶工本以足之亦宜減其數因遣人覈實

礬課數目

二十六錠七兩四錢

晉寧路稅

皇明

國初取用諸課皆因各處土產若金有常例礬鐵水銀銅錫有常額至於銀礦珠池間或差官暫取隨即封閉看守馴至今日令更加嚴

金銀課

成祖永樂十三年差御史及郎中等官至湖廣貴州二布政司提督委官於辰州銅仁等處金銀場採辦金銀課十九年差御史監生人等開辦福建浙江銀課

宣宗宣德七年奏准福建浙江等處解納歲辦銀課每年各處會合止解二次各輪委官一員護送

英宗正統三年令罷開辦銀課封閉各處坑穴其福建浙江等處軍民私煎銀礦犯者處以極刑家口遷化外如有逃遁不服追問者量調附近官軍勦捕 五年令浙江福建按察司各委堂上官一員提督銀坑若有聚眾偷窺者調軍捕獲首賊梟首示眾爲從及引誘通同有實跡者連當房家小發雲南邊衛充軍 九年奏准浙江福建二布政司各添設叅議一員專理巡礦禁約偷採 令開福建浙江有礦銀場採辦銀課 十年令浙江都司添設都指揮僉事一員專管銀場 又令差御

史等官於福建浙江新舊坑場提督煎辦銀課歲終差官解京如各場額數不敷許於別坑有礦處煎補或又不敷具奏處置不許派民包納 又令浙江福建提督銀場官吏及諸坑首匠作有稱課不及額掎歛民財及侵盜官銀者皆治罪如律該徒流者浙江發福建福建發浙江擺站雜犯死罪者浙江發福建福建發浙江沿海邊衛充軍

景皇帝景泰元年令罷採辦浙江福建等處銀課取回開辦官令都布按三司巡礦官提調各該府縣護守坑場

英宗天順二年仍令開雲南福建浙江銀礦各差內使一員辦事官一員照舊煎辦令各鎮守太監提督 四年奏准雲南都布按三司及衛所府州縣凡雜犯死罪并徒流罪囚審無力者俱發新興等場充礦夫採辦銀課令差辦事官於四川會川衛密勒山銀場開辦銀課二年更代 五年令雲南福建浙江開辦銀課止於本坑採礦煎辦若礦脉微細煎辦不及額數者具實奏聞區處不許科補 七年 詔封閉各處坑場停止煎辦銀課取回内外官員

憲宗成化元年奏准凡偷掘銀礦不問軍民舍餘旗校人等依律問罪仍枷號三箇月發落 三年令浙江福建二處仍各差內官一員提督採辦銀課四川雲南二處令鎮守內官提督採辦 又令封閉四川密勒山銀場至四年復開 六年令偷掘銀礦初犯照舊例枷號發落仍發遼東衛分充軍其有資給衣糧器具及走報事情者照初犯例 八年令福建浙江有犯偷礦者浙江發福建福建發浙江沿海邊衛充軍 九年奏准各處山場有新生礦脉者從各鎮巡三司等官勘實開採以

補附近坑場賠納之數 十七年令各處銀場礦脉微細採辦不及者量減銀課 十九年添設雲南布政司參議一員同按察司僉事管理銀課 二十年 詔各處開辦銀課地方民力不堪者量爲減免

孝宗弘治二年復令封閉四川密勒山銀場 五年 詔浙江福建等處歲辦銀課累民賠納所司踏勘明白量爲除豁減免仍將礦穴填塞以弭弊端 令取回浙江福建添設巡礦官員 十三年奏准盜掘銀礦等項礦砂但係山洞捉獲曾經持杖拒捕者不論人之多寡礦

之輕重及聚衆至三十人以上分礦至三十斤以上者俱不分初犯再犯開發邊衛充軍若不及數又不拒捕初犯枷號三箇月發落再犯免其枷號亦發邊衛充軍其私家收藏道路背負者止理見獲照常發落不許巡捕人員逼令展轉攀指違者叅究治罪 十五年令雲南每年該徵差發銀八千八百九兩五分定爲常例自弘治十六年爲始每年折買金一千兩足色二分九成色三分八成色五分與每年額辦金六十六兩六錢七分并餘剩銀兩一同解部轉送承運庫交納

武宗正德三年令宜陽縣趙保山喚鄉澧洞口永寧縣秋樹坡等洞口盧氏縣高嘴兒等洞口嵩縣馬槽山等洞口俱照舊封閉 六年議准雲南銀場九處 自正德七年以後俱各封閉銀課免辦 十年奏准雲南銀場積年礦頭作弊攪亂礦場者照打攪倉場事例杖罪以下於本場枷號一箇月發落徒罪以上與再犯杖罪以下屬軍衛者發邊衛屬有司者發附近俱永遠充軍職官有犯奏請處治 十五年令雲南銀礦新興場并新開處所一體封閉以後不許妄開

世宗嘉靖七年題准雲南年例金一千兩遵照原行勘合將每年該徵差發銀照依時估兩平收買真正成色金每十兩爲一錠於上鑿鑿官匠姓名差委職役人員并每年額辦金六十兩六錢七分與剩銀兩及有贓罰金各照原收成色每二十兩爲一錠一同解部年例金額辦金并餘剩銀兩轉送該庫贓罰金送太倉各上納管解金兩人員給與長夫三名起關應付廩給馬匹扛夫護兵不許沿襲舊弊加派大戶其到京進納各門并該管等官敢有刁蹬留難需索分例者俱聽本解指實陳

奏九年議准蘭州等隘口凡有渡黃河出境入境之人或齎有礦砂及燒成銀兩并挖礦器具者不分人之多寡礦之輕重及初犯再犯或持杖拒捕者俱照腹裏盜礦事例問發邊衛充軍若把隘官兵縱放者官問調邊衛軍問罪枷號發落受財者仍計贓坐罪各守備官不行嚴謹提備聽撫按官叅究治罪又題准雲南年例金一千兩并耗金十兩自嘉靖九年爲始每年於該徵差發銀動支六千六十兩收買解進以後年分永爲定規十六年山東巡按李松言沂州寶山開礦七十

人所得白金一萬一千三百兩宜將龍爬山石井山以次開採上責戶部推諉命撫按力任之十九年令四川建昌衛麻合村落娶送送二廠并會川衛密勒山礦場俱照舊封閉又令陝西甘州等處大黃山等礦洞俱照舊封閉四十五年令浙江雲霧山場等處嚴加封閉不許勢豪規利啓釁是年先因礦寇鼓衆千人火掠常山西安諸縣攻衢州郡城遊騎馳入婺源劫庫知縣李志學逃去所司以失陷城池論死故有是命至隆慶庚午志學以無城未減

穆宗隆慶二年九月 諭買猫睛珠寶石科臣魏時亮言
猫睛無用物也而一顆價至百金孰非生靈之膏血乎
天下旱荒不言賑恤胡虜方強不言防秋而急急于珠
寶之妄費何乃倒置如此 上命罷之至十二月復
諭收買時亮又上疏諫止 上切責之 二年令浙江
直隸江西各處礦山通行查出立石刻 諭嚴禁仍將
各關隘各經過處所設兵防守及三省礦防圖說刊刻
成書分發各處遵守 是年十二月尚衣監太監崔敏
以急缺年例黃金奉 旨嚴徵以進科臣李已刻敏假
不聽
公用以充私橐積財貨以奉私求誤國欺君速宜罷斥

今上萬曆二十二年九月戶部奏開礦一事係關重大屢
經諸臣建白未報者無非慎之至也臣等切惟方今宇
內徧罹災沴倭虜交訐軍餉倍增帑藏單訕民力窘困
本部屢求理財長策雖經各衙門開款前來中多窒碍
難行且臣等得之耳聞不過遙度該省撫按諸臣得之
目覩必有真見容臣等移咨該省撫按躬親踏勘要見
產礦處所礦面若干寬大礦砂幾等高低官司如何鈐

制角腦如何分轄棍徒如何約束奸細如何防範四方
奸頑如聞風沓至如何防禦變或叵測羣衆生亂者如
何解散鎔煎之法遠近如何布置獲礦之利官民如何
處分若果有利無害獲利而又能弭害則事在可行如
其有利亦有害有害而利尤寡薄則事在可已逐一開
款星夜回奏以便酌議 詔可其奏尋以撫按諸臣玩
視奪俸二月 二十四年府軍后衛指揮王允中奏山
東青州府沂水等州縣開礦錦衣衛百戶吳應麒奏山
西平陽府夏縣等處開礦 龍虎衛指揮陳永壽等奏

河南等處開礦 錦衣衛千戶鄭一麟等奏開橫嶺路
礦洞 內承運庫太監王虎奏礦務利害并採取便宜
其畧謂臣據所奏准其民採則官不知其淺深盡墮奸
民之貪局若云官採則民失其所倚難保爭奪之必無
爲今之計宜招集平日盜礦慣熟煎銷居民赦其已盜
未發之罪選其精壯能事之人以富戶若干編爲礦頭
自備煤炭物料器具等項以礦民十名編爲一隊即令
採取礦砂煎銷定其成色以爲規則庶三年之內庫藏
少充 國用少裨不然徒延歲月進解能幾何哉 金

吾後衛千戶余潤奏開涑水房山銀礦奉 旨這圖本所開地面着先差去的太監王虎會同部衛官照圖一併開採 彭城衛百戶李方春奏開永平銀礦奉 旨這圖本所開地面着先差去太監王忠會同該道照圖開採 戶科署科事給事中程紹疏畧曰按魯坤之疏曰府縣官于臣宜有所轄陳增之疏曰一應事機聽臣便宜行事且得舉刺以示勸懲夫自設官以來司道轄府府轄州縣又特遣撫按督察其上下而辨別其治行典制昭然載之 令甲未聞內官而轄有司以有司而

舉刺于內官者也且有司 皇上臣工也內官 皇上之闈侍也以 皇上之臣工而反屬于漫不相干之闈侍則貂璫揚眉冠裳俯首體統謂何卽曰礦務煩重分理需人自應移文撫按官轉行委用誰不唯唯而必欲便宜行事侵奪撫按官之職掌此其意欲何爲哉至欲專舉刺示勸懲尤屬誕妄蓋有司奉 命而知府知縣皆 陛下授以民牧之寄者也舉刺者問其操履之廉貪治才之殿最與百姓有無相安而已矣使其人而誠賢也卽治礦不效不失爲良吏使其人而誠不肖也卽

胼手胝足于礦洞之側奴顏婢膝于內監之前寧可蓋其穢跡而儼然于賢守令上哉臣察其意不過欲操舉刺之權以恐嚇外吏然後惟其所欲無可誰何耳伏望陛下大普離照之明阻其狐假之路庶國體不致凌替士風不致摧殘矣 九月羽林前衛千戶陶壽等奏開房縣等礦 鎮撫司指揮袁友松等奏開山東文登縣礦洞奉 旨着差去內官陳增一併開採 錦衣衛千戶李綸奏開房山縣礦洞 山西巡撫魏允貞奏乞停開礦之役其畧曰夫開礦利害諸臣之言詳矣大

約武臣謂其有利部臣科臣謂其無利而有害利少而害多 陛下從其開者而不從其罷者豈以大臣言官皆不達 國計獨此武弁數員言可信耶臣愚不知開礦利害竊謂礦非自今日有從天地開闢以來卽有不聞古聖帝明王曾開亦不聞碩輔良臣曾請開大學言生財其大旨在務本節用而以小人之使爲國家災害蓋謂言利之臣不可用也故堯舜投珠抵璧成湯不殖貨利夫古所寶者常在善人不在珠玉 陛下神聖羣臣卽無佐下風然頻年以來所貶而在遠者不計矣所

棄而在野者不計矣臣不敢謂其人皆忠臣善士也而亦豈無抱龍比之丹心建王魏之讜言裕董賈之良術秉鄭崇之清德堅釋之之守法者在其內乎百而有十則所遺者十矣十而有一則所遺者一矣且陛下亦安用開礦爲也天下帑藏陛下之帑藏天下財賦

陛下之財賦白米織疋則取諸吳越羊絨則取諸秦潞紬則取諸晉金則取諸滇扇則取諸蜀磁器則取諸江西太倉爲庫太僕爲廐光祿爲厨何求不得何欲不遂而以開礦爲利乎卽大工肇興而戶兵工三部自足

給之其有不敷四方且開例矣百官且開俸矣必無借于礦也又况今和氣未臻歲徵多咎中州之水未已而蝗繼之關中之虜未已而旱繼之山西連年三關雨則腹裡旱秋禾成則夏苗枯天鼓時鳴地震不已流星無度虜倣日至其小民嗜利而不憚爲盜若天性然今所言開礦者皆利臣也無廉節遠識所用開礦者皆礦徒也習於作奸凶命以如是之臣率如是之民安保無事于異日萬一套虜報忿于關中山西之永寧汾州府河津縣隰州蒲州近河去處皆可慮也况內地素少兵馬

續文獻通考 卷之三十一 三十一
當此時臣將西禦虜乎東防礦乎且地方之產有限民
之欲無窮計開礦近不過終年止耳遠不過二三年止
耳彼時差官已去礦徒尤在散之何所給之何食此輩
豈能歸故里事農業者臣愚不知所終矣伏望 陛下
慨然下 明詔將倡議之人置諸法卽時停其役如必
以開礦爲足 國裕民大計請今年先開一方以驗其
山東山西未晚也倘 陛下以諸武臣之言必可信以
臣愚闇書生不知大利則乞罷臣歸另差有心計善變
通者使撫山西與關人武弁言利之臣共事臣愚幸甚

地方幸甚 十一月真保開礦郎中戴紹科恭進樣銀
成錠銀一百五十兩餅銀二十兩砂二百斤 山東開
礦太監陳增恭進樣銀四百兩砂一百斤 是年開採
山東礦務府軍前衛指揮曾守約奏開山東青州府臨
朐縣七寶山等礦洞 錦衣衛百戶王果等奏據山西
土民張儀陳善高節等各報稱太原府平陽府潞安府
孟縣曲沃翼城平陸夏縣等縣境內礦洞開採奉 旨
這所奏礦洞着差去人照張忠與同原奏官前去開採
十二月錦衣衛百戶段大奎等奏開陝西西安等處

礦洞奉 旨這所奏礦洞着太監趙欽與同原奏官民照圖開採 錦衣衛百戶丘繼勳等奏開藍田等礦洞奉 旨這所奏礦洞着去陝西官一併查驗開採 錦衣衛百戶曲守正奏開信陽州等處礦洞奉 旨這所奏礦洞着去河南官一併查驗開採 昌黎開礦太監田進奏分理礦洞敬陳開採便宜等事奉 旨這薊永礦洞着田進遵新 旨開採 二十五年二月真保定開礦 錦衣衛指揮張懋忠奏敷陳薊永開採事宜以專任使等事奉 旨昌黎等皆薊永真保地方前者因

王虎等開採事繁故令差官今王虎已到彼處田進在彼反滋騷擾地方更張事務無益着田進即便取回京其昌黎各縣原奏報礦洞都着王虎等督率各官民遵屢 旨分投上緊開採 浙江巡撫劉元霖奏全浙地方大半濱臨江海卽有山場石多土少嘉靖年間奉例開採後以得不償失遂止正統十四年礦盜葉宗劉陳見湖陶德二等交結福建劇賊鄧茂七聚衆作亂進攻處州殺傷官兵無數特差部臣督兵討平此皆往事有可徵者况今當倭謀叵測大汛戒嚴之時臣將以兵防

倭乎防礦乎備內則外憂島夷之乘虛而入者可虞備
外則內憂奸徒之伺釁而逞者難忽伏乞 皇上垂念
兩浙爲財賦重地防汛屆期亟停開礦之使或待倭歛
旣堅採木已竣地方豐稔之歲另議奉行疏寢不報
戶科給事中程紹疏乞停沿海開採之役以備外侮以
杜隱憂 命部臣覆議 山西開礦太監張忠奏進夏
縣開有三岔等洞樣沙樣銀并開各洞事理及官民續
報礦洞 上命開採 五月河南巡按姚思仁疏竊惟
中原八郡實天下樞機臣自十二月十三日入境以來

卽巡行郡邑問民疾苦其間礦夫剥膚竭髓裂股披肩
溺河縊樹之狀 皇上目不忍見者臣已親聞見之變
動生于眉睫叛亂起于呼吸大可慮者有八臣請歷數
于前一日曰礦盜哨聚召亂之可慮二曰礦頭累極土崩
之可慮三曰礦夫殘害逃亡之可慮四曰僱民糧缺噪
呼之可慮五曰礦洞徧開浪費之可慮六曰礦砂銀少
逼置之可慮七曰民皆開礦失業之可慮八曰奏官強
橫激變之可慮夫礦兵之所取給礦頭之所包賠有司
之所借補驛遞之所應付孰非 皇上之財乎礦頭以

賠累死礦夫以傾壓死礦徒以爭鬪死平民以逼買死孰非 皇上之民乎自開採以至今日已踰八月自初解以至今解不過四千向以根本重地 皇上捨三十萬之金以全活之而尤以爲不足今以重役大工 皇上爲四千兩之礦以困苦之而尚以爲有餘及今不止恐禍起蕭牆變生肘腋他日雖傾府庫之藏竭天下之力亦無濟于存亡矣此臣所以拊心泣血而哀鳴于

皇上之前也疏寢不下 薊保開礦太監王虎進烟勳崖等處礦銀三千一百餘兩又進馬蘭谷等處礦金四

十餘兩銀一百五十兩石青二十五斤 七月浙江開

礦太監曹金進銀二千兩砂三十斤 浙江採礦把總

韓太極奏土民王正孝隱匿官銀得 旨錦衣衛逮治

山西開礦太監張忠奏徐溝知縣江一龍及典史楊

詡重誤礦務下撫按官逮治 陳增奏益都知縣吳宗

堯縱賊盜賣官礦 詔奪俸一年山東巡撫尹應元上

疏辯其誣 詔削宗堯職籍爲民已復用陳增奏下錦

衣衛逮治 浙江巡按方元彥奏兩浙開採得不償失

杭嚴縣屬之礦利不足償所費十分之二湖州縣屬之

礦利不足償所費十分之三金華縣屬之礦利不足償
司礦一日之費衢州縣屬之礦利如湖州乞權其得失
留中不下 大興左衛百戶王遇桂奏獻寧國池州等
處銀礦 命南京守備邢隆等督官開採又鋪面店房
月征銀二分仍 命南京內外守備及撫按等官集議
奏請 寬河衛百戶張傑奏開山東濟寧等處金銀鉛
礦 命陳增督官一併開採 武功衛百戶韓應桂奏
湖廣德安等處產真礦銀砂及大青銅錫等物乞遣官
開採 命陳奉總其事 十一月鳳陽巡撫李三才奏

廬州逼近 皇陵不宜開礦因繪圖以進 命勿得復
採 正月錦衣衛百戶劉心澤奏浙江衢州等處產金
銀礦洞 命劉忠一併開採 武驤右衛百戶張欽奏
獻河南彰德等處所遺礦洞三十二所 命魯坤一併
開採 陳奉奏廬州逼近 皇陵 上曰湖廣附近
皇陵地方山場連絡龍脉不許擅行開採以洩靈氣着
遵前 旨行棗陽等縣既查隔遠准你會議開採銀兩
解進 太監楊榮題阻礦郡官蔡如川知州甘學書
命錦衣衛逮治 二十九年誠意伯劉世延論督稅太

續文獻通考
卷之三十一
三十一
監暨祿蘆政太監党存仁二璫三年所得三百餘萬兩
沒助大工足抵商民三十年之稅又乞 勅各撫按照
依蘇杭事例稅銀每兩三釐抽分蘆田止許公平收價
不得分外需索俱不報 先是二十五年 三殿災大
工並作經費浩繁 上用指揮千百戶王允中鄭一麒
等言分遣內臣陳奉等往湖廣浙江雲南山東等處開
採礦銀屢 旨不許擾民內臣不能遵守信任羣小抑
勒酷詐而陳奉尤甚至本年三月初六日叅逮分巡僉
事馮應京激變地方殺傷多命百姓誼譁甘心于奉奉

避匿 楚府得免又疑撫臣支可大庇護焚燒都院公
廨科道連章奏請未下尋以湖口征稅太監李道奏始
令撫按差官伴送陳奉回京處分而以守備內官杜
茂兼理礦稅 時又有以浙江土產回青獻者事下礦
監劉忠委官搜索金華之東陽紹興之新昌衢州之江
山所至騷然時儒士程守訓假開採之名所至乘傳橫
索民財陵轅州縣言官交章論奏不省反誣奏按臣亦
置不問 七月湖廣巡撫趙可懷上疏論陳奉其畧曰
水有源木有本楚固 聖祖神孫本源重地今楚地困

苦極矣以礦言之如初議四六分何不可者然天下之山豈皆出礦卽有豈盡皆銀礦年年開挖生長難繼是以四六不能分而買砂而賠銀矣賠礦產盡遂令合縣包賠復有奸人乘機借勢指富家大族則曰因私開礦取其貲入官不從禍立至指一良宅好墳則曰其下有礦取其貲方免不從卽掘挖再抗禍立至矣此皆土著之人報復宿怨私嫌或誣告其家主或誣告其親朋小民徑擊士紳脇以叅奏無不家家破碎人人受怨于是樂生之心咸喪而到處皆鬼魅之場顧瞻無托身之所

矣以稅言之開廠于貨集之地論物抽分不至太甚猶之可也奈何一水路也入關有稅矣纔行數十里甚至數里但遇市口卽樹旗建廠又名曰攔江曰上船曰起貨而陸路之稅大畧如之至州縣之中無一村不稅肩背之販無一物不稅繩樞甕牖無一間不稅官紳舉監之行季無一人不稅其委官有自各省投者有自本地投者其投者或納百金或百數十金因貲給劄有千百戶有指揮至有守備者朝之亡命賤流暮則黃蓋紫拖原是罪譴官吏倏忽乘軒鳴騶又各有司房叅隨有巡

綱文廣通卷之二十一
三十一
攔牙行等役或持籌或告密或張網羅或布牙爪一或少抗先送委官沒其半貲再抗卽解稅使沒其全貲至稅使前鮮有不至死者而羣奸猶未厭也又設廠鑄錢盤庫取羨又欲伐山賣木開倉糶糧又以襄荊之外議抽船料盡捲合省地方歸之掌握而猶未也或執砂地名派定歲納金若干或發些須零銀買金若干或指其家有金銀二窖欲掘之而詐其銀二千兩又或指其家有金帛有奇玩或基金以數百人圍而抄之有司睥睨不敢救男子幸脫而縛其婦女或裸體鞭笞或輪奸備辱至於奸死其垂髮之幼女者或將孕婦夾打墮胎母子並死而以釘釘其脛骨者甚至斷人手足投之江流夫奉固一虎耳委官之爲虎者又百數十人叅隨各役之爲虎者又千數百人楚人幾何日受其吮嚼至數年久也况向來征苗轉輸之苦又有萬千狀者乎如蒙皇上念茲根本曲加哀憐將礦稅慨然罷之無疆福也
疏寢不下

銅鐵課

憲宗成化五年奏准四川地方軍民偷採白銅者爲首枷

續文獻通考 卷之二十一
號一箇月依律問罪官軍原管事者帶俸原帶俸者守
哨 十七年令封閉雲南路南州銅場免徵銅課其私
販銅貨出境本身處死全家發烟瘴地面充軍 二十
年令雲南寧州等處軍民客商有偷採銅礦私煎及潛
行販賣出境者照路南州例究治

武宗正德十四年奏准廣東鐵稅置廠一所於省城外就
令廣東鹽課司正提舉專管鹽課副提舉專管鐵課凡
一切事宜聽巡鹽御史總理其惠州潮州揭陽縣三處
及雷瓊等處行鐵地方但有走私夾帶漏報等項姦弊

俱照鹽法事例施行

水銀課

景皇帝景泰三年奏准蠲除貴州思邛江長官司原額水
銀課其婺州縣板坑水銀場局水銀如舊

孝宗弘治十八年裁革板坑水銀場局大使等官待後該
徵之時行本縣掌印官帶管

礬課

太祖洪武三年令廬州府黃墩崑山及安慶府桐城縣歲
辦礬課二十二萬七千斤每三斤爲一引官給工本錢

續文獻通考
卷之二十一
珠池課
一百五十文私煎者論如私鹽法河南礬課鈔一千五百七十貫陝西一千一百六十貫一百一十文山西六百六十六貫

珠池課

太祖洪武三十五年差內官於廣東布政司起取蠶戶採珠蠶戶給與口糧

英宗天順八年差內使一員看守平江珠池

憲宗成化二十年差內官一員看守雷州府樂民珠池

二十三年差太監一員看守永安所楊梅珠池令取回

廣東新添守珠池內官

孝宗弘治七年差太監一員看守廣東廉州府楊梅青鶯平江三處珠池兼巡捕廉瓊二府并帶管永安珠池後尋取回十四年奏准廣東盜珠人犯除將軍器下海爲首真犯死罪外但係在於珠池捉獲駕使黑白艚船專用扒網盜珠曾經持杖拒捕者不分人之多寡珠之輕重及聚至二十人以上盜珠至十兩以上者比照盜礦事例不分初犯再犯軍發雲南邊衛分民并舍餘發廣西衛分各充軍若不及數又不拒捕初犯枷號二箇

續文獻通考 卷之二十一
月發落再犯免其枷號亦發廣西衛分各充軍如係附
海居民止是用手拾蚌取珠所得不多者免其枷號照
常發落

今上萬曆二十六年六月兵仗局內使王朝奏開採廣東
雷廉瓊三府珠池 命李敬督原奏人採辦兩廣總督
陳大科疏上不允 二十七年五月李敬進大珠一顆
重九分一顆重七分三釐一顆重一分二釐中珠一千
一百十兩 六月李敬進珠五百二十七兩一錢 戶
部奏急缺珠石銀兩 上以典禮所需該府坐視玩法

奪順天尹一官餘經營諸臣各奪三官仍督促各商隨
買隨進 戶部進珍珠香料并琥珀八斤十一兩 二
十八年七月太監李鳳進廣東珍珠二千四百七十三
兩龍涎香料五十兩金印一顆又進減省珠銀三千兩
已上珍珠司庫所存金印乃先年逆賊張璉偽造重十
三兩七錢 十二月楊榮進雲南成塊新寶石十兩紅
石二十六塊青石十九塊屑子重十三斤 二十九年
八月廣東巡按李時華奏防池事宜雷廉西海珠池錯
落地之南島孤懸名曰澗州屹峙中央內有腴田千餘

畝又有港澳可容數百舟沿海盜珠奸徒皆視濶州爲
宅窟先年添設遊擊扎守濶州數年以來賊稍屏跡近
因內臣李敬于海濱白龍廠地方設立廠舍採珠之際
官私船隻雲聚蟻集人衆易以生變今議以開池之日
遊擊移守白龍廠封池之後仍回扎守濶州似得兩全
之策 命如議

續文獻通考卷之二十七終

